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了2021年度股东大会、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和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和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聘任，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非独立董事：杨乐、夏家信、王从春、陶长文、刘瑞元、孙庆元

独立董事：邢献军、胡晓明、储敏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以上9名董事组成，任期为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邢献军先生、储敏女士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已书面承诺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组织的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均能够胜任所任岗位职责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三名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的要求。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各委员会组成成员如下，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如下：

战略委员会委员三人，分别为：杨乐（主任委员）、王从春、邢献军；
提名委员会委员三人，分别为：邢献军（主任委员）、夏家信、储敏；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三人，分别为：储敏（主任委员）、刘瑞元、胡晓明；
审计委员会委员三人，分别为：胡晓明（主任委员）、夏家信、储敏。

三、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组成情况

非职工代表监事：戴世林先生（监事会主席）、杨成虎先生

职工代表监事：李广馨女士

上述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监事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及内部审计负责人的情况

总经理：夏家信先生

副总经理：孙彩军先生、李恩平先生、孙庆元先生、周睿先生、龚喜先生、赵金刚先生、程光锦先生、刘洋先生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刘洋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王物强先生

审计负责人：仇国庆先生

上述人员均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能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上市公司相应职务的任职资格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相应职务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亦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聘任的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由董事长提名，其余高级管理人员由总经理提名。聘任相关职务的提名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其中，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五、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1、董事离任情况：因任期届满，公司独立董事王玉春先生、独立董事胡国

华先生、独立董事杨辉先生离任后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截至本公告日，独立董事王玉春先生、独立董事胡国华先生、独立董事杨辉先生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2、监事离任情况：本次换届完成后，赵从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监事，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赵从峰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000 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3、因任期届满，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王从春先生、陶长文先生不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仍在公司担任董事职务。原高级管理人员李俊伟先、贺玉先生不在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原财务总监袁金林先生不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王从春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10,082 股，通过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638,183 股。陶长文先生直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 226,851 股，通过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6,309,733 股。李俊伟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2,100 股。贺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1,112 股，通过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04,872 股。袁金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通过安徽金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2,586,591 股。

上述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委托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信息，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应法律、法规进行管理。

公司对上述因任期届满离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及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六日